



香港東灣新石器時代遺址的尖咀手斧

鄧 聰

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

前言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所有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不得翻印

打製石器是新石器時代重要的生產工具。早於1920年代初，安特生(J. G. Andersson)已注意到仰韶文化中的盤狀打製石器。¹1950年後，全國各地發現了大量的新石器時代的打製石器。有關這些石器的功能辨別、器種分類、屬性測量和出土狀況等問題，迄今尚未見系統的論述。²本文嘗試分析香港新石器時代東灣遺址第四層出土的一件打製石器(以下簡稱TWL4石器，見圖1及圖版1)。

TWL4石器命名的確立

TWL4石器的形態和製作工藝與原始手斧(proto-hand-axes)、尖狀砍砸器(pointed chopper)和尖咀手斧(pick)均有一定的相似。哈佛大學莫維斯(H. L. Movius)教授給原始手斧下的定義是：

Crude and roughly pointed or oval types of hand-adzes of plane-convex section are included in this category. These implements are worked on the upper surface only, and in many cases they are made on flakes.³

這個定義可以歸納為兩點：

- (一)在石器的上部粗略修整成尖狀；
- (二)石器的斷面呈平凸形；一般以石片作素材。

1 J. G. Andersson, "Prehistoric Sites in Honan", *BMFEA*, 19 (1947), p. 78.

2 安志敏《略論新石器時代的一些打製石器》，載《中國新石器時代論集》，北京：文物出版社，1982年，頁147、153。安文是第一篇綜合論述中國新石器時代打製石器的著作，有重要的指導意義。

3 H. L. Movius, *The Palaeolithic Cultures of Southern and Eastern Asia*, The American Philosophical Society, 1948, p. 350.

莫氏原文圖7—4和圖19—2列舉的原始手斧，與TWL4石器有些相似，都是在石器的上部作單面加工。不過二者也有明顯的差異。第一，TWL4石器的第二和第三組加工部位之間，有明顯而且對應的折曲點，然而原始手斧兩邊的刃部則向石器上部的端角斜向收束；第二，原始手斧多以石片為素材，TWL4石器則以礫石作素材。

上述第一點反映了兩者間在使用和功能上可能有較大的差異。在莫氏以後，波特(F. Bordes)將原始手斧改訂為尖狀砍砸器。⁴目前有關砍砸器的功能，認識並不深入。據實驗證明，砍砸器一般是以橫長刃部作為切割或砍砸之用。TWL4石器的使用部分是突出的尖咀，較適合於挖和琢。就石器的功能和形態考慮，TWL4石器並不適宜列入原始手斧或尖狀砍砸器的分類範圍。

其次，波特給尖咀手斧下的定義是：

Les pics sont une variété de bifaces très allongés quand ils sont typiques, à section épaisse, plus ou moins quadrangulaire, parfois triédrique.⁵

這個定義同樣可以歸納為兩點：

- (一)典型尖咀手斧的斷面較厚，呈四角或三角形；
- (二)尖咀手斧是縱長型手斧的變種。

TWL4石器的上部橫斷面呈四邊形，底部有若干加工，器身也相當寬厚。這些都與尖咀手斧的特徵吻合。然而，波特稍後在1968年就尖咀手斧的定義略作修改：

Long narrow core tools, sometimes slightly curved in profile, truncated at one end and pointed at the other.⁶

根據這次的定義，TWL4石器與典型的尖咀手斧稍有差異。第一，尖咀手斧一端修整成尖狀的咀形，另一端則作截底的加工。TWL4石器只具有前者的特徵。第二，波特所引證的中國及非洲的尖咀手斧器身均有細緻的加工。TWL4石器基本僅就器身的上部作修整。

尖咀手斧最重要的特徵是前端突出的尖咀。TWL4石器與尖咀手斧的尖咀形態相同，屬尖咀手斧石器的一種。

上述TWL4尖咀手斧的命名，當兼顧石器的技術和功能兩方面。日本京都大學山中一郎教授曾指出，石器的技術形態並不全面反映石器本身的真正功能。⁷這正是目前石器分

4 F. Bordes, *The Old Stone Age*, trans. by J. E. Anderson (McGraw-Hill Book Company, 1968), p. 89.

5 F. Bordes, *Typologie du Palaeolithique Ancien et Moyen* (Centre National de la Recherche Scientifique, 1979), p. 84.

6 同注4, p. 246。

7 山中一郎《技術形態と機能形態學》，《考古學 ジャーナル》，No. 167，1979年，頁13—15。

類學的難題。要解決這個難題，有必要結合石器的出土狀況、器種綜合比較、使用痕和製作技術等不同角度進行深入分析。下文就TWL4尖咀手斧製作技術及諸屬性略加探討。

TWL4尖咀手斧的製作及諸屬性

石器自身包含着無盡的屬性。石器的各種屬性的關係是石器分類最重要的根據。以下從石質、素材、重量、石器軸、長幅寬、加工、加工破裂面關係和刃角八方面對TWL4尖咀手斧略加分析。

(一) 石質

為凝灰岩，熔結度良好均一，硬度較大，脆性度高，破裂面有貝殼紋。

(二) 素材

原素材為自然力形成的大型礫石片。較扁平的一面是原礫石片的主破裂面。由於長期風化和流水的作用，礫石的表面既光滑又滿佈直徑約2—7毫米的小坑。

(三) 重量

385.7克。

(四) 石器軸(axe de l'outil)

波特有關石器軸的定義是：

L'axe de l'outil sera placé selon le plan de symétrie maximale de l'outil.⁸

此定義即指依據石器最大限度的對稱面來設定器軸。從TWL4尖咀手斧的尖咀部中線的中點上，劃一垂直線為石器軸。推測製作者是有意識地控制這件石器左右的對稱。

(五) 長、幅、厚

石器的長、幅和厚均以最大部分的數值計測。TWL4尖咀手斧長134.8、幅79.5、厚32.8毫米，長幅比指數為1.69。

(六) 加工

石器的製作可區分為外形加工和刃部加工兩種。其次，依加工的深度、位置和形狀可以再細分。⁹ TWL4尖咀手斧的表面遺留有50個以上的破裂面，由背面向腹面的加工淺平，由腹面向背面的加工多而深。依背面上加工面的大小形狀分析，可以分別為三組。第一、二、三組的破裂面長寬分別約為8×7、22×26、20×40毫米。第二和第三組的破裂面是外形加工。第一組的破裂面是刃部加工。這些加工面的形狀與階級狀鱗形修整(retouche écailleuse scalariforme)相似。¹⁰

⁸ 同注5，p. 6。

⁹ 加藤晋平、鶴丸俊明《石器の基礎知識》(I)，東京：柏書房，1980年，頁60。

¹⁰ 同注5，p. 10。

(七)加工破裂面的關係

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
文化研究所所有

石器表面的破裂面的相互關係是研究石器製作的基礎資料。¹¹ TWL4尖咀手斧的加工破裂面可以分為三組。第一組破裂面破壞第二組的破裂面。第二組破裂面又破壞第三組的破裂面。這些關係說明石器製作的過程：在礫石的一端，左右對向打製；在第二組的部分進行較細緻的修整；在第一組的部分進行修尖加工。

(八)刃角

刃角是石器重要的屬性，指石器刃部的夾角。石器的功能與刃角的大小有很密切的關係。不同的測量方法所測定刃角的數值會有較大的變化。現今一般將刃角分為兩類：

第一邊角(edge angle)——石器刃緣內深數毫米部分的夾角；¹²

第二面角(spine plane angle)——就腹面全體與背面的和刃部之間的角度。¹³

對於不同類型的石器，需要靈活運用這兩種刃角測量的方法。測量的工具一般有金屬測角儀和紙製量角器。前者以10單位測計，後者以50單位計算。筆者以自製50單位縱量角器，就TWL4尖咀手斧的邊角，測量得17個數值。第一、二和三組的刃角分別約為85°、90°、105°。第一組的平均刃角最小，反映了尖咀手斧的尖端可能是與被加工對象直接接觸的部分。

TWL4尖咀手斧以天然石片作素材，向背面加工。尖咀部分的加工最細緻，刃角也較小，適合於挖、琢或刺穿的作用。

總 結

東灣遺址第四層出土的150件石器中，經細緻加工的尖咀手斧只有一件。新石器時代南中國如廣東潮安陳橋村¹⁴、石尾山、青塘¹⁵、亞菩山、馬蘭咀山¹⁶等地，曾發現過一些稱為「蠍蟻器」、「手斧狀石器」和「砍砸器」的石器。此外，香港石角咀¹⁷和深灣遺址¹⁸等地，也發現過一些大型尖狀的石器，這些石器與上述的尖咀手斧都十分相似。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11 松澤亞生《石器研究におけるテクノロジーの——方向》，《考古學手帖》，No. 7，1959年，頁1—4。

12 阿子島香《不定形石器分析の視點》，《文化》，Vol. 47，第3、4號，1984年，頁315。

13 R. Tringham et al., "Experimentation in the Formation of Edge Damage: A New Approach to Lithic Analysis", *Journal of Field Archaeology*, 1-1 (1974), pp. 171—196.

14 莫稚《廣東潮安的貝丘遺址》，《考古》，1961年11期，頁577—584。

15 彭如策《廣東翁源縣青塘新石器時代遺址》，《考古》，1961年11期，頁585—58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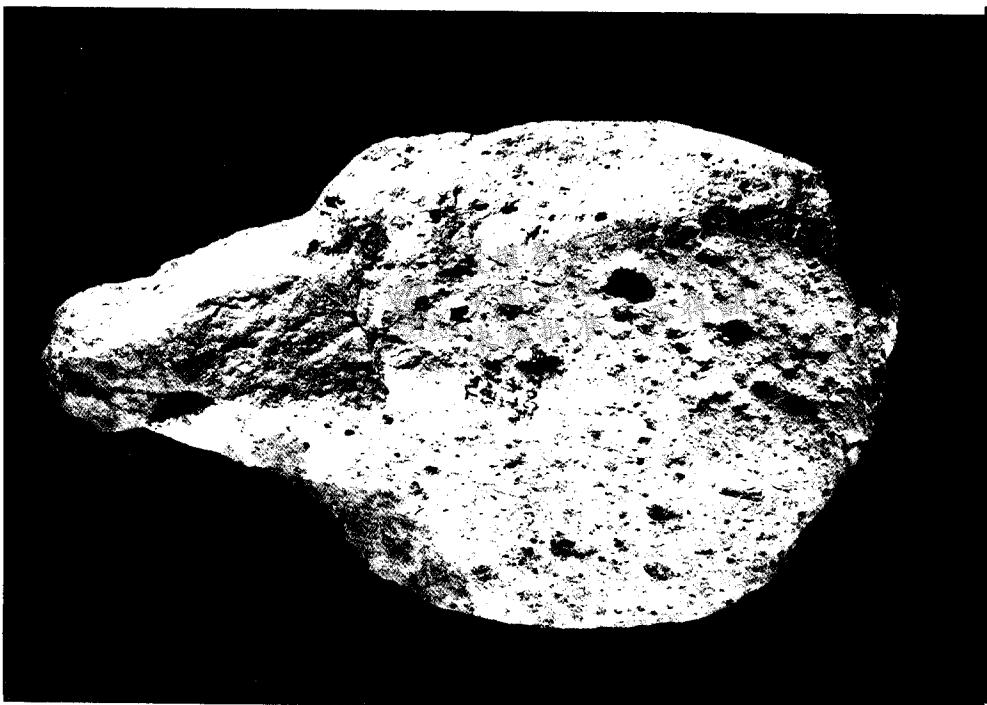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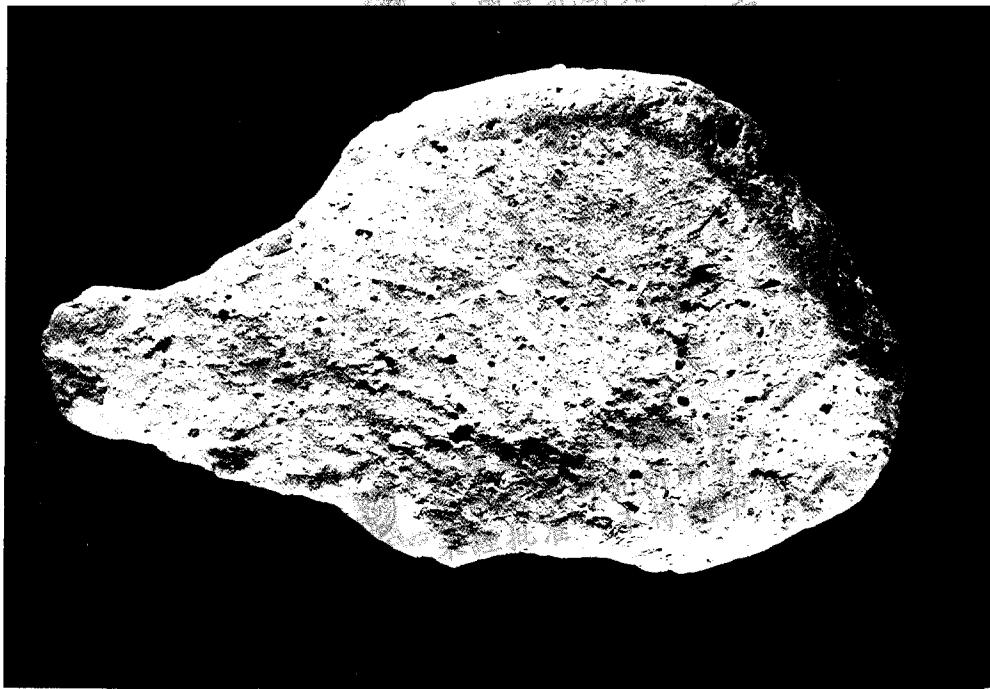
16 莫稚、陳智亮《廣東東興新石器時代貝丘遺址》，《考古》，1961年12期，頁646。

17 Phil. Salmon, "Shek Kok Tsui, Castle Peak", *Journal of The Hong Kong Archaeological Society*, 3 (1972), p. 22.

18 W. Meacheam, "The 'Sham Wan Cultures' in the Middle Neolithic of South China Coast", *Journal of The Hong Kong Archaeological Society*, 6 (1975), p. 102.

中國文化研究所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大學
中文為版權香港所有
文化研究所



大學
中文為版權香港所有
文化研究所
中國文化研究所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圖版1 香港東灣遺址出土尖咀手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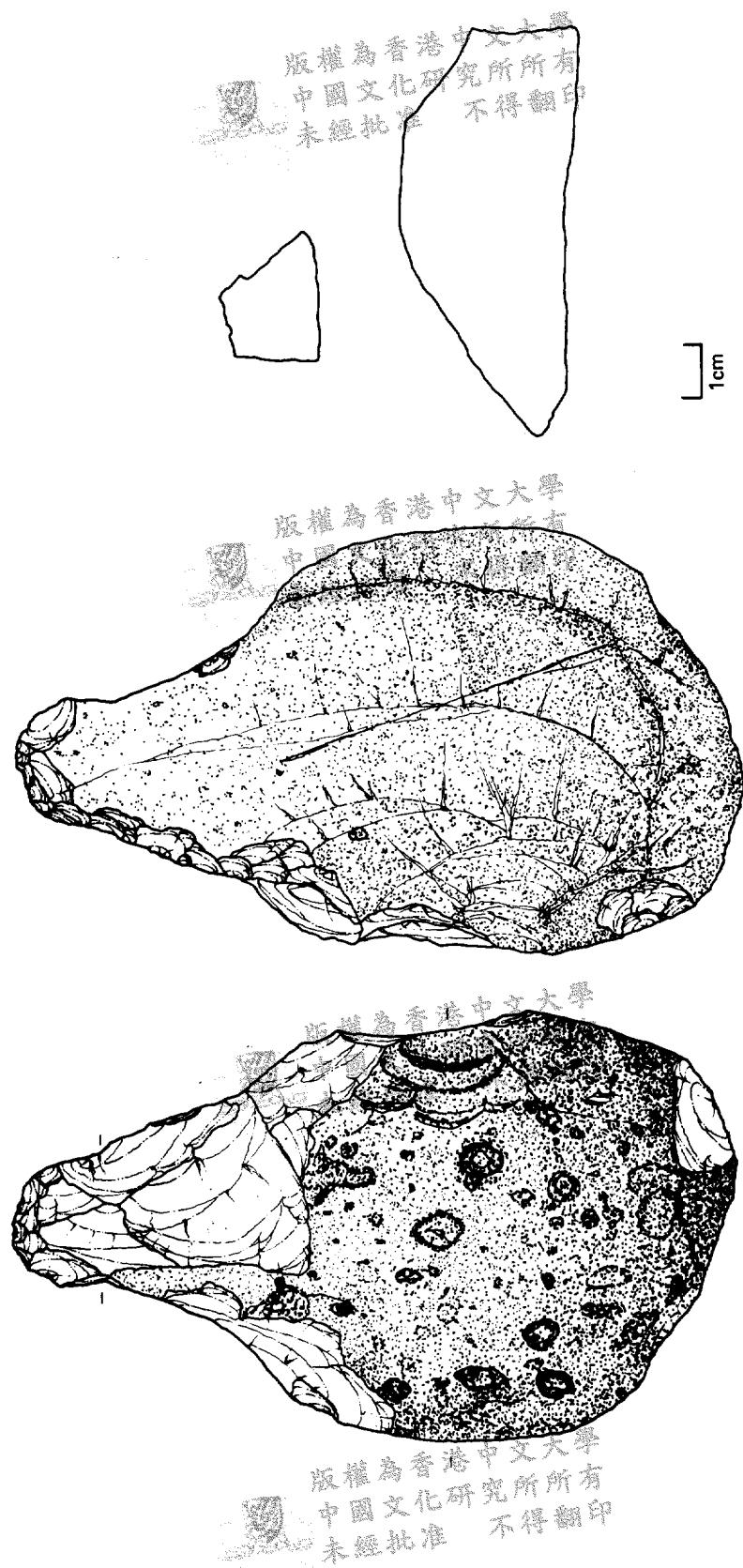


圖1 香港東灣遺址出土尖咀手斧實測圖

A Neolithic Stone Pick from Tung Wan, Shek Pik, Hong Kong

(A Summary)

Tang Chung

The material used for this implement was tuff. The stone implement was characterized by bifacial retouching. Research has shown that the picks of this kind have a wide geographical distribution. They can be found not only in the Hong Kong area but also in the coastal region of Southeast China from Neolithic to Bronze Ages.

